

##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通过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章国耀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8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45.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

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关联董事张海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已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8 日